公司代码:600202　　公司简称:哈空调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张心明	独立董事	因有重要事项,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独立董事李瑞峰

1.3 公司负责人刘铭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维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晶洁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20,858,645.61	1,676,981,589.56	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5,039,344.54	616,504,522.53	1.38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37,836.64	47,926,035.52	192.6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4,564,559.65	67,297,015.71	14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20,990.49	-15,545,572.81	15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62,752.87	-17,322,280.75	129.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	-2.64	增加4.0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2	-0.0406	154.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2	-0.0406	154.6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75,546.02	
债务重组损益	-270,962.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284.50	
所得税影响额	-592,630.17	
合计	3,358,237.6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7,70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0,449,385	34.03		质押	34,500,800	国有法人
薛继珍	6,241,900	1.63		无		未知
张鑫	4,150,000	1.08		无		未知
张寿清	4,000,000	1.04		无		未知
曾强	2,381,292	0.62		无		未知
潘信燃	2,239,000	0.58		无		未知
梁留生	2,187,558	0.57		无		未知
成都海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志成长1号私募投资基金	1,733,104	0.45		无		未知
张远航	1,570,000	0.41		无		未知
林恩纯	1,525,000	0.4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0,449,385	人民币普通股	130,449,385
薛继珍	6,241,900	人民币普通股	6,241,900
张鑫	4,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50,000
张寿清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曾强	2,381,292	人民币普通股	2,381,292
潘信燃	2,239,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9,000
梁留生	2,187,558	人民币普通股	2,187,558
成都海志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志成长1号私募投资基金	1,733,104	人民币普通股	1,733,104
张远航	1,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0,000
林恩纯	1,5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控股股东——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241,812,700.99	118,835,534.60	103.49	销售回款增加
预付款项	105,235,340.37	76,033,480.30	38.41	预付货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6,708,522.51	6,812,756.93	145.25	往来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3,107,424.89	445,295.45	597.83	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330,000,000.00	-84.85	归还借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4,305.76	6,134,975.78	-95.37	应付未付工资等减少
应交税费	677,371.23	3,519,596.60	-80.75	期末未交增值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437,132,691.01	126,837,968.40	244.64	往来款增加
长期应付款	430,948.28	200,800.00	114.62	科技专项资金增加
未分配利润	30,699,499.25	22,178,508.76	38.42	经营盈利增加

(2)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164,564,559.65	67,297,015.71	144.53	本期交货订单增加
营业成本	125,857,707.01	57,245,843.03	119.85	营业收入增加
销售费用	11,543,492.21	7,641,270.39	51.07	本期技术服务费增加
其他收益	4,175,546.02	1,732,546.02	141.01	本期收到流贷贴息款
投资收益	-194,496.88	202,989.97	-195.82	权益法核算收益减少
营业外支出	270,962.73		100.00	本期发生债务重组损失

(3)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37,836.64	47,926,035.52	192.61	本期销售回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2,148.07	-272,599.93	-1,008.64	本期支付购建固定资产款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13年7月10日公司收到意大利米兰商会仲裁委员会的受理通知书,仲裁申请人及反请求被申请人为:意大利安塞尔多能源公司(Ansaldo Energia S.p.A);仲裁被申请人及反请求申请人为:哈空调;仲裁方:意大利米兰商会仲裁委员会(Camera Arbitrale di Milano)。目前该仲裁事项仍处于审理阶段。	相关公告详见2013年7月12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注:公司就与南湖路广区资产受让方合同纠纷事项,向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目前该诉讼已获法院受理,尚未开庭,诉讼立案编号(2019)黑民初14号。相关公告详见2019年1月31日、2019年3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期末净利润为8,520,990.49元,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盈利。

公司名称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铭山
日期	2019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202　　证券简称:哈空调　　编号:临2019-024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独立董事张心明先生因有重要事项,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李瑞峰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

● 本次董事会会议无董事对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 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三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1日以电话通知、书面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到会7人,独立董事张心明先生因有重要事项,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李瑞峰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铭山同志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提案》

同意《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提案》。

1.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7 年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具体如下:

(1)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的"四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为"三分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提高了分类的客观性和有关会计处理的一致性;

(2)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修订套期会计相关规定,使套期会计更加如实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4)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2.对"原材料、低值易耗品领用的计价方法"进行变更,具体如下:

原材料、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实际价格核算,发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的实际成本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

以上会计政策变更,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二)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同意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监事会认为:

1.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情形。

2.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报告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

3.参与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没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202　　证券简称:哈空调　　公告编号:2019-027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5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5月15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哈尔滨高新技术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滨凯街7号十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5月14日至2019年5月15日

投票时间为:2019年5月14日15:00至2019年5月15日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向东北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申请担保并用公司资产为其提供反担保抵押的提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2019年4月9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19年5月14日15:00至2019年5月15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02	哈空调	2019/5/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应进行登记。

1.会议登记办法:

(1)拟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和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他人代理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和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拟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须持有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及出席人个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采用书面方式办理登记,参会当日须凭证件原件进行登记确认方可视为有效登记。

2.会议登记时间:2019年5月10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5:00

3.会议登记地点:哈尔滨高新技术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滨池街7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者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地址:哈尔滨高新技术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滨池街7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150078

电话:0451-84644521　　传真:0451-84644521

联系人:李小雅

特此公告。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5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东北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申请担保并用公司资产为其提供反担保抵押的提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539　　证券简称:云图控股　　公告编号:2019-028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牟嘉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范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文其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15,532,222.40	1,643,260,786.77	2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523,472.87	50,766,745.97	-2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149,035.37	44,882,241.33	-3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9,125,718.82	-75,714,664.99	653.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22.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22.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	1.64%	下降0.3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292,795,646.44	10,372,124,476.84	-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46,344,107.37	3,104,374,989.58	1.3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8,081.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031,906.74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前年度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本期摊销。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98,356.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46,899.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154.60	
合计	8,374,437.5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5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宋睿	境内自然人	38.94%	393,282,949	294,962,212	质押	184,199,886
牟嘉云	境内自然人	12.20%	123,212,000	92,409,000	质押	67,130,000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5%	50,000,000	0	质押	50,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其他	3.55%	35,843,20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其他	1.58%	16,000,079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其他	1.39%	14,088,901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其他	1.24%	12,500,000	0		
华泰证券资管—浦发银行—华泰家园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4%	12,491,429	0		
光大永明资产—邮储银行—昆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99%	10,000,000	0		
覃琥玲	境内自然人	0.84%	8,441,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宋睿	98,320,737	人民币普通股	98,320,737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35,843,200	人民币普通股	35,843,200
牟嘉云	30,80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803,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16,000,079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79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14,088,901	人民币普通股	14,088,901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1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0
华泰证券资管—浦发银行—华泰家园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491,429	人民币普通股	12,491,429
光大永明资产—邮储银行—昆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覃琥玲	8,441,000	人民币普通股	8,441,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牟嘉云与宋睿为母子关系,牟嘉云为宋睿的一致行动人。华泰证券资管—浦发银行—华泰家园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管产品。对于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期末合并资产负债表较上年度期末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9年3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116,669.85		不适用	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分类列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213,460.80	不适用	按照旧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810,235.00		不适用	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重分类列示。
其他综合收益	-604,099.86	871,764.53	-169.30%	主要系公司执行新的金融工具准则,本期将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累计变动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所致。

2、合并利润表项目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研发费用	17,797,904.23	1,239,241.33	1336.19%	主要系本期复合肥新产品研发及化工节能减排技术研发投入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43,894.85	287,684.72	-150.02%	主要系本期收回货款,转回前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	-256,652.85	-578,907.51	55.84%	主要系本期公司参股公司北京财益通投资有限公司亏损较去年同期减少,公司确认投资损失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34,822.42	22,938.90	51.81%	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2,013,606.00	439,792.47	357.85%	主要系本期供应商质量赔偿款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125,718.82	-75,714,664.99	653.56%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2,552.21	-21,665,089.41	70.49%	主要系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104,247.77	-106,563,837.41	36.09%	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到期归还金额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2019年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孙公司嘉施利(荆州)化肥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嘉施利(宁陵)化肥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嘉施利(平原)化肥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借波凯瑞公司投资设立雷波凯瑞商贸有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和资金规划需求,为了进一步优化资产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重新梳理各子公司自身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决定对嘉施利(荆州)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嘉施利公司")、嘉施利(宁陵)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陵嘉施利公司")和嘉施利(平原)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原嘉施利公司")三家全资子公司的注册资本进行调整。

1)荆州嘉施利公司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应城市新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应城化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应城化工公司拟以自有(自筹)货币资金2亿元人民币对荆州嘉施利公司进行增资,全部用于增加其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荆州嘉施利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1亿元增资3亿元,应城化工公司仍持有荆州嘉施利公司100%股权。2019年1月28日,荆州嘉施利公司上述增资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

此外,公司于2019年3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应城化工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对荆州嘉施利公司增资的议案》。应城化工公司拟对荆州嘉施利公司实施债转股,将其享有的荆州嘉施利公司2亿元债权转作增资款,全部用于增加荆州嘉施利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荆州嘉施利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3亿元增至5亿元,应城化工公司仍持有荆州嘉施利公司100%股权。2019年3月25日,荆州嘉施利公司上述以债转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

2)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宁陵嘉施利公司、平原嘉施利公司进行减资,分别将宁陵嘉施利公司注册资本由3亿元减至2亿元,将平原嘉施利公司注册资本由2亿元减至1.50亿元,使其在保持当前的经营发展规模基础上,减少对公司净资本的占用。减资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宁陵嘉施利公司、平原嘉施利公司100%的股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宁陵嘉施利公司减资事宜的工商登记手续,平原嘉施利公司减资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9年4月1日办理完毕。

(2)为了进一步拓宽公司产品销售渠道,推动公司业务的开展,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雷波凯瑞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拟以自有(自筹)货币资金5,000万元在四川省雷波县汉水镇马道子工业园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雷波凯瑞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波商贸公司")。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正在积极推进雷波商贸公司设立的工商登记手续。

2、2019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宜城嘉施利公司投资设立宜城市宜翔化工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荆州嘉施利公司投资设立荆州市宜翔肥业有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实际经营的需要,为了做强做优主业,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控股子公司嘉施利(宜城)化肥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自筹)货币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宜城市宜翔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城宜翔化工")、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荆州嘉施利公司拟以自有(自筹)货币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荆州市宜翔肥业有限公司(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公司名称为"松滋市宜翔肥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复合肥的销售业务。

2019年2月21日,宜城宜翔化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宜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684MA497X4J1J的《营业执照》;2019年2月18日,松滋市宜翔肥业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松滋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087MA497W3N5Y的《营业执照》。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云图控股: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3月9日	巨潮资讯网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	至	50%
2019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0,897.55	至	13,621.94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081.2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公司复合肥销量增加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增长;2、公司联碱化工产品价格同比上升,产品毛利率增加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22,000,000.00	-	-	-	-	-	300,000.00	自有资金
其他	63,000,000.00	1,713,444.05	3,116,669.85	-	-	-	66,116,669.85	自有资金
合计	85,000,000.00	1,713,444.05	3,116,669.85	-	-	-	66,416,669.85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3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9年3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云图控股:002539云图控股调研活动信息20190320》(编号:2019-001)

证券代码:002539　　证券简称:云图控股　　公告编号:2019-027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9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进行了表决。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牟嘉云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各位董事在认真审阅会议提交的议案后,以传真和传签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内容详见2019年4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2019年4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二、以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孙公司江苏雷波凯瑞化工商贸有限公司的议案》。

江苏雷波凯瑞化工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雷波商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雷波凯瑞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雷波凯瑞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由于目前江苏雷波商贸已无实际业务运营,为进一步整合公司现有资源,优化产业结构,提升管理效率,公司拟将江苏雷波商贸注销。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注销事项属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的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授权雷波凯瑞公司管理层办理江苏雷波商贸的清算、注销手续,并将积极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19-029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